

证券代码：300620

证券简称：光库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3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9号文核准，于2017年3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聘请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安信证券持续督导期限至2020年12月31日止，目前公司尚处于持续督导期内。

公司2020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0年4月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已与中信证券签订了《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承销及保荐协议》，由其负责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工作及证券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其持续督导期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依据相关规定终止与安信证券的保荐协议，自公司与中信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中信证券将承接安信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委派李威先生、张锦胜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

保荐工作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安信证券及其委派的保荐代表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0 日

附件：

一、中信证券简介

中信证券于1995年10月25日在北京成立。2002年12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中信证券向社会公开发行4亿股普通A股股票，2003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中信证券”，股票代码“600030”。2011年10月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603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信证券总资产7,917亿元，归母净资产1,616亿元。2019年，中信证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3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22亿元，继续位居国内证券公司首位，公司各项业务继续保持市场前列。

二、保荐代表人李威先生与张锦胜先生简历

李威先生：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海印股份资产证券化、海印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天润控股重大资产重组、天润控股非公开发行股票、兰州黄河重大资产重组、招商蛇口吸收合并招商地产并上市、南山控股换股吸收合并深基地、汤臣倍健跨境收购LSG、美的集团换股吸收合并小天鹅、通达电气IPO等项目。

张锦胜先生：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达安基因IPO、北京银行IPO、裕同科技IPO等首发项目，万科2007年公开增发、万科2008年公司债、TCL 2009年非公开发行、TCL 2013年非公开发行和瀚蓝环境可转债等再融资项目，广州冷机资产重组、招商蛇口吸收合并招商地产整体上市、友博药业借壳九芝堂上市、上海莱士收购同路生物等资产重组项目。